



厚普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风险提示：

1、公司于2020年8月25日披露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74.28万元，同比下降80.51%，主要系报告期内，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公司供应商、承运商和客户开工时间普遍推迟，导致公司销售项目的原材料采购、发货、安装、调试进度均受到了极大影响，对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业绩也造成了一定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数据显示，目前公司最新市盈率251.29，高于专用设备制造业平均市盈率207.98。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3、公司关注到2020年9月8日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布《北京市氢燃料电池汽车产业发展规划》。目前公司在氢能源业务方面的主要业务为氢气加注设备及加氢站等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集成，未涉及氢燃料电池业务，且2020年上半年公司氢能业务营业收入不足公司总营业收入的2%，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厚普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代码：300471，证券简称：厚普股份）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20年9月7日、2020年9月8日、2020年9月9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6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与公司相关且市场关注度较高的信息；
-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于2020年8月25日披露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74.28万元，同比下降80.51%，主要系报告期内，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公司供应商、承运商和客户开工时间普遍推迟，导致公司销售项目的原材料采购、发货、安装、调试进度均受到了极大影响，对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业绩也造成了一定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3、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数据显示，目前公司最新市盈率251.29，高于专用设备制造业平均市盈率207.98。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4、公司关注到2020年9月8日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布《北京市氢燃料电池汽车产业发展规划》。目前公司在氢能源业务方面的主要业务为氢气加注设备及加氢站等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集成，未涉及氢燃料电池业务，且2020年上半年公司氢能业务营业收入不足公司总营业收入的2%，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厚普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